



胜利251船实施渔船灭火救援。



海洋石油船舶中心在东营海域营救遇险渔民。

# 海上卫士 百炼成钢

本报记者 顾松 通讯员 崔舰亭

近日,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奖励2020年度贡献突出社会搜救力量的通知》,胜利油田海洋石油船舶中心喜获2020年度国家海上搜救奖励。据了解,这是海洋石油船舶中心第五年获得这项荣誉。

自1994年成立以来,海洋石油船舶中心在渤海、东海、南海等海域救助船舶131艘次,实施重大海上抢险283次,救助人员910人次,连续多年被授予“省级海上搜救单位”“山东省海上搜救勇敢奖”。东营市人民政府、龙口市人民政府、浙江海上搜救中心多次对海洋石油船舶中心为海上安全作出的积极贡献予以通报表彰。

2015年7月11日,第九号超强台风“灿鸿”逼近浙

江中北部沿海,海面风力达到12级。胜利281船在野鸭山锚地成功救助“林龙浮吊”的19名船员脱险,受到当地政府及海事局表扬。

2020年2月7日,埭岛海域突然出现一个海洋环境监测漂标。由于固定链断裂,漂标沿水流的方向漂流,严重威胁到油区钻井、作业平台的安全。胜利291船迅速前往,紧急处置,确保了海上油区安全。

2021年5月9日,“交响乐”号外轮在青岛海域发生碰撞。海洋石油船舶中心接到指令,安排胜利505、503、212等多艘专业溢油回收船,100余名船员和应急队员进行溢油泄漏处置。经过33天不间断作业,溢油得到全面控制。

近年来,海洋石油船舶中心持续强化应急能力建设,优化完善各类应急预案,积极推进油田内部海洋应急规范管理、市场化运行,与涉海单位建立滩海陆岸应急救援、溢油回收服务保障新模式;全面加强与合作地方合作,推动社会资源共建共享,引进救助船、救援直升机和无人机,构建了“陆、海、空”立体联动的应急保障体系,综合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升。

值得一提的是,2020年,海洋石油船舶中心圆满完成了3次海上综合演练等大型演练,高效实施了黄河新滩浮桥拖带、外轮泄漏监护等7次抢险救助任务,保障了责任海域安全生产、清洁生产和绿色发展。



胜利212、404船在东营海域救援河北籍遇险渔船。



▲胜利503、505船在青岛海域进行外轮溢油处置。

▼海洋石油船舶中心参与中国石化海上综合应急演练。

